

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的说明

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富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东莞市湘将鑫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

本次交易前，大富科技的控股股东为大富配天投资，持有公司 43.39%股份；实际控制人为孙尚传，直接持有公司 9.57%股份，并通过大富配天投资控制公司 43.39%股份的表决权，合计控制公司 52.96%表决权。

本次交易后，大富科技的总股本 767,498,006 股增加至 866,295,741 股，大富配天投资持股比例由 43.39%下降至 38.44%，孙尚传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46.92%股份，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大富配天投资，实际控制人仍为孙尚传，未发生变更。本次交易前后，公司股本结构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交易前		本次交易后	
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
深圳市大富配天投资有限公司	333,008,170	43.39%	333,008,170	38.44%
孙尚传	73,440,000	9.57%	73,440,000	8.48%
新余湘匠	-	-	45,806,223	5.29%
新余弘新睿	-	-	22,454,031	2.59%
刘建中	-	-	18,322,489	2.12%
刘放中	-	-	9,161,244	1.06%
唐蕊	-	-	3,053,748	0.35%
其他公众股股东	361,049,836	47.04%	361,049,836	41.71%
合计	767,498,006	100.00%	866,295,741	100.00%

本次交易标的东莞市湘将鑫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交易价格合计为 254,000 万元，大富科技 2016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779,273.04 万元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占大富科技 2016 年末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32.59%，未超过 100%。

综上，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大富科技控制权的变更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的说明》之签署页）

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2017 年 8 月 7 日